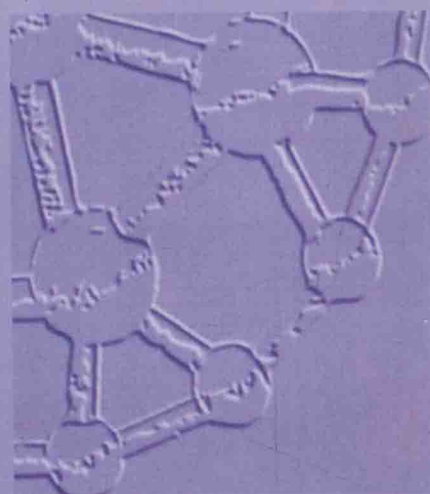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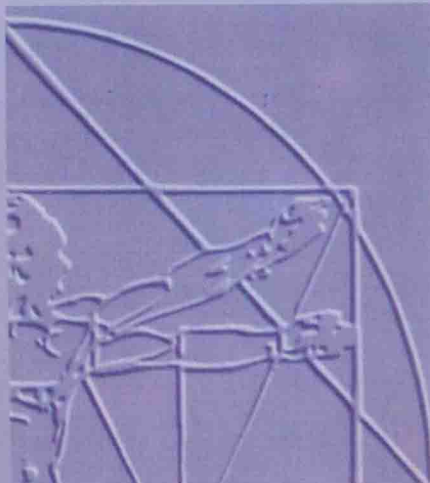


人民警察高等教育规划教材

刑事 物证 技术学

公安部政治部 编



警官教育出版社

人民警察高等教育规划教材

刑事物证技术学

公安部政治部 编

刑事物证技术学

XINGSHI WUZHENG JISHUXUE

吴维蓉 金玉书 主编

出版发行：警官教育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1号

邮政编码：100038

印刷：中国刑警学院印刷厂

版次：1998年10月第1版

印次：1998年10月第1次

印张：29

开本：850毫米×1168毫米 1/32

字数：700千字

印数：0001册~4000册

ISBN 7-81062-065-7/D·415

定价：38.00元(上下册)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63274348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E-mail: cpep@public.bta.net.cn

人民警察高等教育规划教材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陶 驹 驹

副主任 祝春林 杨焕宁 王学林 邹传纪

江 波 刘 文 谭松球 程智勇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国安 王彦吉 王淑华 马文元

司同军 乌国庆 尹曙生 刘式浦

刘延风 吕 滨 朱启禄 孙佩文

宋万年 张卫航 张正常 张佳良

张美荣 张 竹 张冀同 李 昭

李顺桃 杨 钧 杨智慧 陈吉光

陈伟明 陈文治 陆志强 武冬立

郑玉海 柳晓川 郝赤勇 贾伟鳌

聂世基 聂福茂 涂水成 夏文信

程胜军 韩玉生 彭代福 董福元

蔡安季 蔡杨蒙

人民警察高等教育规划教材

刑事物证技术学

(下)

主 编 吴维蓉

副主编 金玉书 (执行主编) 贾京柱

撰稿人 (按姓氏笔画排列)

毛焕庭 刘长清 杨玉柱

吴维蓉 金玉书 敖 琪

贾大光 贾京柱 夏锦尧

第三篇 文件检验

第一章 文件检验概述

第一节 文件检验的概念

一、文件的概念

文件是人们用以表达思想、记录事实、传递指令、证明身份、进行交际和固定法律、条规等的重要形式，用途广泛。在刑事物证检验领域内，文件作为检验的对象，是指一切以文字、数字、图形及其他形式与犯罪有关的各种书证、物证。

文件是人们在工作、生活的各领域内，不可缺少的物质。例如，公务文件、法令、决议、指示、通知、报告、计划、合同、契约、公函、介绍信等；有关部门制作、发行和管理的人民币、国库券、信用卡、支票、车船票、边境通行证等；私人使用的文稿、日记、信函、证书、证件、身份证、书画、照片等；还有文字图形和语言信息的物品（衣物、器皿、录音带等），以及书报、期刊之类。总之，手写的文件、印刷的文件两个方面都包括在内。

二、文件与违法犯罪的联系

各类犯罪分子，在危害国家主权，危害无产阶级专政制度，破坏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秩序，侵犯全民所有的财产和集体所有的财产以及公民私有的合法财产，侵犯公民人身权利和民主权利等的犯罪行为中，均可利用文件的社会作用，去制作、伪造、涂改、

消退、毁坏或盗用文件，以图实现各种违法犯罪的目的。例如：书写的反动信、传单、标语，同敌特机关勾联的信；印制的反动刊物、淫书、淫画；伪造和变造的票据、帐页、证件、支票、取款单；伪造的车船票、邮票、货币等。

为此，文件与违法犯罪之间发生了直接或间接的联系，这样文件便成了能够赖以证明案件事实的物证或书证。正确揭露文件所能证明的案件事实，从文件物证寻找作案人，便是文件检验专门技术工作的神圣使命。

三、文件检验的性质

文件检验是以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的。它运用语言学、生理学、心理学、物理学、化学等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知识与技术方法，检验各种刑事犯罪案件、民事案件中的文件物证，确定文件与案件的有关事实，确定文件与当事人或嫌疑人的关系，以及判定是否伪造事实等。它是侦查和审判机关必不可少的物证检验技术手段之一。

文件检验对于侦查工作中发现和提取的物证，经检验后可以揭露和证实犯罪，查获作案人。它是一项专门技术，也是刑事物证检验的一个组成部分。科学鉴定所作出的结论，可作为证据使用，可为侦查审判提供证据或线索。运用文件检验的专门技术，对案件有关的物证进行检验和鉴定，是鉴定人员依法参与的诉讼活动。因此，它又是公安、司法机关同一切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保护公民合法权益的一项具体工作。因此，在同各种犯罪的斗争中，掌握与运用文件检验知识与技能，懂得文件检验的科学原理，准确地运用笔迹检验方法和对物质材料的检验技术，才能在侦查破案中准确地提取各类文件物证，顺利地发现与审查犯罪嫌疑人，正确地分析评断和运用鉴定结论，及时揭露犯罪行为，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

第二节 文件检验的任务与作用

一、文件检验的任务

文件检验的任务，是根据检验的对象来确定的。即对与案件有关的物证材料，及对侦查审判需要检验和鉴定的其它文件物证，均为文件检验的对象。当今犯罪分子手段隐蔽，作案形式多样化，因此，检验的对象、任务日渐繁杂。在此情况下，文件检验的内容、任务，可归纳为如下几项：

(一) 检验与鉴定

1. 笔迹检验与鉴定

笔迹检验的对象，是各种书写文件上的笔迹。它是通过两部分笔迹之间的比较鉴别，确定相比较的笔迹是否同一人的笔迹。在各种不同条件下，笔迹检验的结果可证明：某案的物证笔迹，是否某嫌疑人所写；不同时间、地点发生的多起案件，是否一个人所写；一起案件的物证笔迹是否一人或多人的笔迹；证明文件物证的伪造或添改事实。目的是认定文件物证的书写人，证明犯罪或澄清嫌疑。

2. 言语识别

言语识别，是根据文件物证反映的作案人的言语材料，即书面言语材料、说话的录音材料，根据言语的社会性、时代性、地域性以及心理与精神病等方面特征，分析判断书写或说话人操何地方言，其年龄、文化、职业等特征，是否有精神病等特点；还可以通过同嫌疑人语声进行比较检验，为确定案件性质，查明作案人提供线索和物证。

3. 印刷文件检验

印刷文件检验是根据印刷工艺、印刷设备的某些特点，能在所印出的图文中反映出来而进行分析和鉴别的专门技术。其主要

任务是分析印刷加工的特点，判断文件印刷方法，印刷品的来源，鉴别印刷机具。

4. 伪造文件和票证的检验

是根据伪造的文件和票证上反映出来的各种特点鉴别文件、票证的真伪，判断伪造、变造的方法手段，为侦查破案、审理案件提供线索和证据。

5. 印章印文检验

对各种可疑文件上的印文鉴别其真伪，分析伪造方法，鉴别模糊邮戳印文，确定其来源。

6. 不易看见文字的检验

对各种被篡改的和被破坏的文件及文字内容难以分辨的文件，运用各种现代手段检验，整复烧毁文件，显现压痕字迹、消退字迹、掩盖字迹、金属上冲刻字迹、烧毁文件上的炭化字迹等不易分辨的文字内容，揭露犯罪事实。

7. 判明文件制成时间

根据文件形成的特点和历时性变化规律，判明整份文件制成时间或部分字迹书写时间及盖印和字迹先后时序，以确定是否添改变造，鉴别文件的真实性或弄清某些事实。

8. 人相检验

人相检验成为文件检验的一部分，主要是因为人相与证件之间有不可分割的联系。人相检验的对象，是人相照片上所反映的相貌。它通过物证人相与可疑人相之间的比较鉴别，在不同条件下可以证明：证件上的人相照片，是否持证人的照片；某嫌疑人是否被追捕、通缉的人；无名尸体是否某失踪人。

(二) 分析案情

分析案情，也叫分析画像，即对作案人的特点进行客观的分析。根据文件物证的语言、文字的特点，以及文件物质材料具体特点，结合发案时间、地点、手段等情况，刻画出作案人的年龄、文化、籍贯、职业等条件，为确定侦查范围提出科学的根据。

（三）参与现场勘查

对于那些重大的或特殊案件的现场，根据指派或聘请，积极参与或协助侦查人员，勘查案件的现场，搜集和提取犯罪的痕迹、物证。掌握案件的第一手材料，为进一步分析案情和开展侦查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二、文件检验的作用

（一）揭示犯罪事实

对可疑的文件进行检验之后，可确认货币、证券、票据、帐目、遗书、印文等，是否伪造或变造的事实；对污损文件的消退、擦刮、压刻、烧毁等的内容，经科学技术的处理，可以辨识足以说明某种犯罪事实的文字记载，可证实案件的性质，为诉讼提供具有书证价值的证据。

（二）为确定侦查方向和范围提供依据

侦查的首要任务，是怎样去发现和寻找作案人。文件检验则可以鉴别文件物证的制成时间、地点及文件的出处、来源，判断作案人所具备的物质条件以及个人特点，从而提出到何地区或部门寻找具有何种作案条件和特征的人等侦查线索。

（三）澄清嫌疑，认定作案人或有关人

通过侦查发现的嫌疑人或有关人可能很多，然而经笔迹检验或声纹鉴定之后，可以确定出真正的作案人或与案件的有关人。

第二章 笔迹检验的科学根据

第一节 笔迹的概念

一、笔迹形成的因素

笔迹是人们为了表达思想，按照文字书写规范，运用一定的书写工具，在纸张或其他物质的表面上，留下有书写人书写习惯特点的特殊痕迹。简言之，笔迹是书写的痕迹，并且是在运动中形成的特殊痕迹。

可见，笔迹是书写人进行书写活动的产物，是由语言、生理与心理，以及文字共同参与下的特定事物，即特殊痕迹。因此，笔迹同指纹触物留痕的情况不同。没有思维能力的人，是不能进行文字书写应用的，故不存在有笔迹。然而就是生理、心理机能健全的人，如果不经学习、练习的实践，也不可能获得书写技能，当然就不存在笔迹。故笔迹是书写技能的生成和建立的结果。

二、笔迹含有各种信息

笔迹能告诉我们些什么，即反映哪些信息。当然是从书写人整体的笔迹而言，一两个字是没有多少信息的。所谓信息就是从书写人的整体笔迹中，可含有书写人的文化层次、职业、籍贯、年龄、性别、精神状态、书写习惯的特点等信息以及时代的特点。

笔迹检验的实践证实，能够根据笔迹的形象特征，经分析、综合揭示出笔迹的本质特征；通过对两份笔迹的比较检验，便能对书写人作出同一认定的结论。这是根据每个人的笔迹各不相同，互有区别。笔迹这一事物，只能根据同自身同一的特点，去进行笔

迹检验的。同时，根据笔迹所含有或者反映的信息特点，可分析书写笔迹的人，其年龄有多大，文化有多高，生活在哪个地区和从事哪种职业等特点，以“笔迹”这个物证，去找笔迹的书写人是谁。

笔迹是书写人的书写习惯的外部形象，也是“物质”。它能反映出书写人的书写习惯，即认识笔迹本质的“物质”。故笔迹的自身同一以及“分析画像”，均以笔迹为基础，离开笔迹便无从入手。

三、笔迹与书写习惯

笔迹是通过书写的活动而形成的文字、符号或者绘画的形象系统。是书写人的书写技能、书写习惯的外在反映。因此，笔迹的本质是书写人的书写技能和书写的运动习惯。

习惯，是长期养成的。人们为了生存的需要，在生产、劳动、生活实践中建立起的各种习惯、技能，都是人类高级神经活动中条件反射的两种信号系统活动的产物。书写习惯就是人们各种习惯、技能中的一种。它是人们后天经过学习与训练，并在实践中长期养成的不易改变的行为方式，具体反映在用词造句和语言的习惯、文字的写法和布局的习惯上面，等等。

第二节 书写习惯的形成

一、书写习惯的形成与变化

（一）初学阶段

初学阶段，一般是指学龄前至小学低年级或成人扫盲教育初期。该阶段主要是识字，进行书写练习，积累词汇，领会基本的语法规则，掌握常用字和语词的初级书写技能，还没有形成完整的自述型书写能力。

（二）提高阶段

提高阶段，一般是从小学高年级到中学时期。对于学习语言和爱好书法的人，这个阶段可划得长些。提高阶段主要是进一步掌握书写技能，书写运动日趋成熟，并开始在学习与交往中运用书写手段。这是以学为主、学用结合时期。它的心理过程是大脑的语言思维进一步发展。在学习中获得的有关词汇、语法、文字符号及其书写规则，以及掌握的基本书写技能，经过高级神经中枢的分析、综合，形成了较完整的书写活动系统，并逐渐达到熟练。

（三）稳定阶段

由提高到稳定的阶段，没有统一的明确界限。一般以学习掌握书写技能为主的时期，转入以运用书写技能为主的时期之后，直至书写能力丧失，这个较长的时期均属于书写习惯的定型阶段，也是书写活动的动力定型全面形成阶段。此时，书写人只需注意组织书写内容及必要的修辞，书写活动便伴随着书写人的内部言语自动进行。书写技能的表现，已成为习惯化的活动方式。

对于个人来说，定型化的迟早，主要取决于将书写技能不作为学习对象，而只当作交际手段的时间。有些人在中学乃至小学毕业后便停止学习、训练，于是可在初级的技能和较低的熟练程度上趋于定型，其定型化出现较早；有些人长时期坚持书写技能学习与训练，则可以在较高的技能水平上，较晚地达到全面定型。

（四）退化阶段

书写习惯的稳定到退化期，一般是在年老体弱、生命终止前的时期里。由于生理、心理机制的衰退，书写技能减弱，如执笔抖动，视力、记忆力减退，思维能力迟钝，必然导致书写技能的部分或全部的退化。在书写过程中，运笔无力，笔画弯曲、抖动，字的结构松散，字体变大，等等。

二、书写技能与生理、心理的关系

书写习惯的形成过程，是建立在生理、心理的基础上的。从

生理心理学来说，人掌握书写技能的机制是第二信号系统的条件反射。

反射是有机体对外界和内部刺激的规律性应答。反射活动是中枢神经系统的基本活动方式。当外界和内部的刺激作用于感受器官（如皮肤、眼、耳等）时，感受器官接受刺激，并将信息通过传入神经送到神经中枢；经神经中枢的分析与综合产生神经冲动，再通过传出神经到达效应器官（如肢体等），使肌体作出相应的反应。

反射分无条件反射和条件反射。

无条件反射是人或动物种群遗传的本能行为。反射过程中的神经联系是生下来便接通、固定了的，所以是先天的。但对于人来说，除了婴儿生下来以后的某些本能反应是无条件反射外，后来的活动都是条件反射。

条件反射是在无条件反射的基础上，经过学习、训练建立起来的。即对机体施以无条件刺激的同时，伴以条件刺激（信号）。两者以一定的次序、间隔、强度分别作用于感受器官，使大脑皮层的有关中枢兴奋，并在反复刺激下各中枢之间逐渐形成了暂时“联系”。这时，如果单独施以条件刺激，就能引起无条件刺激的反应活动。这种以大脑皮层有关中枢的暂时联系为基础的，由信号刺激引起的反射活动，叫做条件反射。

信号有两种。一种是现实的、具体的刺激物。如听到的声音，看到的形象，触摸到的物体，是人和动物都能感受到刺激。由这种信号的刺激形成的条件反射活动称做第一信号系统的条件反射活动。另一种是语言。它是具体刺激物的抽象和概括。相应的语词可以代替具体的信号形成条件反射。所以语言是信号的信号，也叫第二信号。通过语言（包括口语和书面语）建立的条件反射活动，叫第二信号系统的条件反射活动。这是人类独有的。

第一信号系统的条件反射又是第二信号系统条件反射的基础。人的言语活动和书写文字，都是第二信号系统的条件反射活

动。

条件反射的建立，是在大脑皮层有关中枢之间的暂时联系接通的结果；而暂时联系的形成，又是由大脑皮层神经活动的兴奋和抑制两个基本活动过程实现的。

人的各种机能的形成（如写字、打字、绘画、操纵机器等），都是通过条件反射，在大脑皮层有关中枢之间形成暂时联系；在按着一定次序反复学习、训练的刺激下，使这种暂时联系得到巩固和强化，并使各种技能的掌握由最初的神经高度紧张，动作不协调、不熟练，逐步趋于神经消除紧张，动作协调自如和熟练，甚至达到动作的“自动化”。此时只要对某一技能开头的提起，都会成为一个兴奋的动因，调动起大脑皮层有关“暂时联系”的兴奋活动，此时就会毫不费力地按着固定次序进行“自动化”的操作，这就是动力定型的形成。人的各种技能，一旦成了动力定型系统，这种技能就会固守常规，不易改变。如果减弱或取消某种技能的刺激，则该种技能的动力定型系统活动减弱，甚至消退。如果要改变某一技能原有动力定型系统，建立新的技能动力定型系统，必须有意识地控制原来的动力定型系统的活动，再通过反复学习、训练，方能逐步形成新的暂时联系，建立新的技能动力定型系统。

人的书写技能动力定型系统的建立，也是在条件反射的两种信号系统活动的基础上，通过大脑皮层有关中枢的兴奋和抑制过程建立起的暂时联系。这种暂时联系，通过反复学习训练得到巩固和强化，使这种联系成了“自动化”的书写过程，也就是书写习惯的形成。其具体的生理机制是：

人们在最初识字时，首先是通过视觉（眼）感知字（词）形，再通过听觉（耳）感知字音，两者信息分别通过感觉传入神经，传达到大脑皮层有关中枢产生兴奋和联系。经大脑综合分析，在理解字（词）意的基础上，作出朗读和书写的命令，使这个信息很快与发音中枢、书写运动中枢相沟通，产生兴奋和联系，并将兴奋信息通过运动的传出神经传到效应器官（发音器官和书写器

官),支配发音器官运动对该字(词)进行朗读,书写器官(指腕、臂等)运动对该字(词)按着书写规则进行有次序的仿写,如此反复地练习,逐步学会了写字,并逐步学会利用文字表达思想,进行组词造句,书写各种体裁、格式的书面文章、信函。又经过相当长的反复练习、训练过程,对字(词)的记忆不断深化,书写运动日趋协调自如,词汇逐渐丰富,在大脑建立了字(词)的形、音、义和书写运动之间比较稳固的联系。这时,只要考虑好要写的内容,就能采用自己熟知的词汇、惯用的安排形式和习惯了的书写动作,便很快地书写出来。这一整套书写活动方式,已在大脑中形成了动力定型系统,标明书写习惯已经形成,书写时是比较轻松自如的,即建立了自动化的书写系统。

三、书写习惯与书写技能

习惯,在心理学上有的解释为完成动作的需要。它的生理机制也是由于动力定型的形成。所以许多心理学者实际上把熟练与习惯看成一回事。语言学家把习惯解释为长时期养成的、一时不易改变的行为、倾向或社会风尚。有些是个人的生活习惯、动作习惯,有些是群体的风俗习惯。

书写技能是一种复杂的活动技能,它以某种具体的动作或行为方式表现出来。这种技能达到熟练,成为一种自动化的活动,经过有意无意的反复练习或重复实践,被强化了的活动方式便成为他最得心应手的活动方式,也就成了他进行书写活动时的需要,即每次进行书写活动,都是某些固有活动方式的再现。在笔迹学上,将已变成书写人个人需要的一时难以改变的那部分书写技能,叫做书写习惯。

第三节 笔迹的特性

一、书写习惯的反映性

书写习惯必然要在书写的笔迹材料中程度不同地反映出来，就是有意伪装也不会伪装得十分彻底，这是书写习惯的反映性，它是笔迹检验的物质基础。

人的书写习惯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它通过人们书写的笔迹材料反映出来，不仅在长篇的、正常书写的笔迹材料中能反映出来，而且还能在笔迹数量不多或者非正常书写的笔迹材料中程度不同地反映出来。这是由于书写习惯经过长期练习，在大脑中有关中枢之间建立起来的复杂的相互联系。这种相互联系，通过长期书写活动的训练，所施加的反复刺激，得到了巩固和强化，并成了“自动化”的书写活动体系，因此它有适应各种书写条件而完成书写活动的能力。例如：能利用非正常书写工具在非正常的书写客体上刻写字迹。由于书写活动是在人的意识支配下的行为，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受主观意识的制约。如果书写人有意识地、严密地控制自己的原有书写习惯，可以做到任意伪装自己的笔迹以及摹仿他人的笔迹。但是这种控制只能是暂时的、局部的，控制稍有松懈，原有的“自动化”的书写习惯又表现出来。为此，已成为自动化的书写体系，要想彻底改变是不易办到的。这是由以下因素决定的。

（一）人体活动机能的统一性和代偿性的作用

人是一个完整的有机体，人的一切有意活动都在大脑统一支配下进行的。人的书写机能系统的活动也是如此。正常情况下，右手写字是大脑左半球指挥完成的。如果正常的书写系统中的某一器官临时故障，都会直接影响书写活动。改用其他器官（如用嘴、用脚）代替也可完成书写活动，这是功能的代偿和迁移作用，可